

证券代码：839304

证券简称：韵创文化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上海韵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

（一）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

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是 否

（二）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

主要原因类别：其他

公司已经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三）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

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是 否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投资者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2020 年 7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上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的各项议案。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将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相关申请材料提交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已获受理。

（四）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预计无法披露

（五）应对措施

由于公司已提交终止挂牌申请，预计无法在 2020 年 8 月 31 日前披露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将根据规定及时披露相关进展公告。

二、 风险提示

公司已提交终止挂牌申请，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 咨询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卢晶晶；

联系地址：上海市长宁区新华路 365 弄 6 号 5 号楼 1 楼；

联系电话：021-23569899。

上海韵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4 日